

股票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5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 公司已于2025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5,539,375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数量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5630%。

2. 截至2025年8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978,351,332股。

二、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控股”)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信心,计划自2025年4月10日起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结合资本市场行情择机开展股份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收到杭氧控股出具的《关于增持杭氧股票实施进展情况暨增持股份触及1%的告知函》,杭氧控股于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8月29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778,2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62%。本次增持后,杭氧控股持有公司股份528,523,7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022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杭氧控股将继续按照计划择机开展股份增持。

四、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1. 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202号
权益变动时间: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8月29日
权益变动原因: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信心,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增持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3.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人/股或比例):杭氧控股(万股) 增持数(万股) 增持比例(%)
杭氧 377,0286 0.3862(因增持及回购注销后) 不涉及资金来源4.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人/股或比例):杭氧控股(万股) 增持数(万股) 增持比例(%)
杭氧 377,0286 0.38625. 相关文件
《关于增持杭氧股票实施进展情况暨增持股份触及1%的告知函》

股东名称: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
增持时间: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8月29日	增持方式: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信心,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	增持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
增持金额:5,539,375股	增持比例:0.3862%
增持后持股:528,523,771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64.0228%

注1:本次变动前,公司总股本为983,890,100股;本次变动后,公司总股本为978,351,332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及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关于增持杭氧股票实施进展情况暨增持股份触及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5-059

债券代码:124024 债券简称:铜陵0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因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权益变动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铜陵有色”)可转债“铜陵02”转股,导致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前后有色集团持股数量无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

权益变动时间:2025年9月1日

权益变动原因:2025年9月1日,公司可转债“铜陵02”转股,导致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前后有色集团持股数量无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增持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3.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人/股或比例):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4.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人/股或比例):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5. 相关文件
《关于控股股东因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1%整数倍的情况的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5-060

债券代码:124024 债券简称:铜陵0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
达到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2023年7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29号)核准,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1,460,000张,面值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46,000,000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债于2024年3月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债券简称“铜陵02”,债券代码:124024。

二、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情况

(一)2023年9月,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基金”)认购“铜陵02”10,000,000张,占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6.60%。

(二)2024年4月11日至2024年4月15日期间,诺德基金合计转让其所持有的“铜陵02”2,950,000张,占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3.75%;2024年4月17日至2024年4月25日期间,诺德基金合计转让其所持有的“铜陵02”1,200,000张,占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5.69%。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达到10%的公告》。

(三)2025年9月1日,公司收到诺德基金书面说明,获悉:2024年7月23日至2025年8月29日期间,诺德基金合计转股其所持有的“铜陵02”3,150,000张,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4.69%。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控股股东有色集团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铜陵有色”)可转债“铜陵02”转股,导致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前后有色集团持股数量无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

权益变动时间:2025年9月1日

权益变动原因:2025年9月1日,公司可转债“铜陵02”转股,导致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前后有色集团持股数量无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增持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3.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人/股或比例):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4.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人/股或比例):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5. 相关文件
《关于控股股东因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1%整数倍的情况的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5-036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导致控股股东华兴源创(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增加,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持股数量无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其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其中部分股票金额不超人民币3,600万元。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择机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7,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其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其中部分股票金额不超人民币3,600万元。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择机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7,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导致控股股东华兴源创(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增加,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持股数量无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3825 证券简称:ST华纺 公告编号:2025-100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99)。

近日,公司与湘江集团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由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发放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

名称:湖南华扬联众文旅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兵

注册资本:肆亿零贰仟伍佰万元

成立日期:2025年08月29日

住所:湖南省长沙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2,13,15栋92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游览景区管理;物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市容管理;城市美化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城市公共管理;租船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公园、景区内小型游乐设施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停车场服务;体育竞赛组织;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住宿服务;餐饮管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针纺织品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苏州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5-50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上半年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已于2025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5,539,375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数量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5630%。

2. 截至2025年8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978,351,332股。

三、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控股”)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信心,计划自2025年4月10日起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结合资本市场行情择机开展股份增持。

四、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收到杭氧控股出具